

第一课

神的存在

引论

开始本圣经教义课程之时，我们必须先从研究神入手。

我们时常面临无神论者，基督教的怀疑者，和寻根问底者对神的存在要求证明的挑战。

要一个属血气的人相信一些他所看不见，摸不到，也感觉不出来的东西确是一件困难的事。（林前二：14）

神的存在这问题对基督徒来说在创世记第一章首节已经有明显的答案，“起初神创造天地。”（创一：1）

圣经并不是一本尝试证明神存在的教科书，它开宗明义地把神的存在当做一个绝对的事实。其他圣经的作者也无须证明这事实，圣经很坦率地称一个否认神存在的人为愚顽人。

诗十四：1说：“愚顽人心里说没有神。”

不论什么人，也不论他拥有何等的智慧，会发见一个显明的事实，这位又真又活的神是客观存在的。

除了圣经以外，对神的存在最大的证明是在基督徒每天祈祷中和他交往。

我知道有一位神，因我今天与他交谈，虽然只用安静的微声，他仍然听我也答应我从心灵里面发出的祈求。

（一）圣经的证明

诗十九：1，“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美丽和荣耀的诸天，大声的宣告：“神存在！”

罗一：20，进一步的提出万物之被造更可说明了神的永能和神性：“自从造天地以采，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

（二）良心的证明

人生下来却有一个对至高者共同的信仰，至今尚未发现有任何种族是例外的，举世皆知有一个至高者在创造和管理。

罗二：15，“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神的存在是写在人类的良心上。

徒十七：23，“我游行的时候，观看你们所敬拜的，遇见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良心告诉他们，有一位神，虽然他们个人未曾认识他。”

一般无神论者或者强调说他们的良心未曾告诉他们有关神的事。但是若是一个真正的无神论者能同样的完全发现因着他们自己的鲁莽、不信，窒息了良心，这也是件可疑的事。

一些人甚至盲目地否认天空中太阳的存在，但这并不能改变了太阳每天的

存在，以及它一起一落的事实。

一个拒绝观察的人，是没有人会比他更盲目的了。诚实人会发觉在他们内心深处有微声说，神是存在的，并且今天仍然活着。

人并非因为不能找到神而否认他的存在，而是因为惧怕死后要在他面前负交账的责任。

假若没有神，我就可以不须要对任何一个负责，要生要死任我喜欢了。

但在安静的时刻扪心自问，每个人的良心都会悄悄地说：“有一位神”，只有愚昧人才否认这事实。

仰观天上的飞机，因看不见驾驶者而说没有驾驶员，这和一个仰观青天看不见神而说没有神一样的幼稚可笑。

在我们当中就从来没有人看见过自己的头脑，但因着身体有集中的控制系统，我们因此相信我们有头脑，同样的，因我们看见受造之物，我们才相信有神。

（三）万物有因之证明（宇宙论）

世界的存在，它必是从某些地方而来，必有某些人或某些物在某些时间造成它的存在。

一本书必有一位著作者：但不会有一间印刷公司，即使是一家最新式或最现代化的电子装置的印刷厂，能自己产生出一本书来。

一座建筑物必有人去建造它，树木必有创造者，宇宙亦必有神在控制它。

拿一个表的零件装在罐里，即使徐匀的摇晃它一百万年，这些零件断不可能“偶然的”配合在一起成为一个活动的表。对这世界的存在，只有一个合乎理智的答案，即有一位极有智慧者即我们称之为神的存在着。

（四）万有昔由设计而成之证明（目的论）

一个钟表的存在因它有一个设计者，并且是为着一个特殊的目的而设计的。钟表断非为蚊虫居住而设，它是一个有积极心思者为着要得着正确的时间而设计的。

试观这世界及其他或大或小的事物，都说明了每一件事物都是经过一个聪明的心思并为着一个特殊的目的而生存的。

鸟的色彩或各种动物的自身保护颜色并非出于偶然，它们都是由一位高超而有计划的思想的创造者所设计的。

（五）道德之证明（人类学论）

人有智能和道德之性情，证明创造者非仅为一无生命的动力，相反的是一位活的聪明的且有完全的道德。

创一：26，“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

创一：27，“神就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乃是照着他的形象造男造女。”

诗九十四：9，“造耳朵的，难道自己不听见吗？造眼睛的，难道自己不看见吗？”

神给人耳朵、眼睛、智慧、聪明，并意志，去掌管他所拥有的事物。

良心教导人知道什么是：是或非，善或恶，因创造者本身是圣洁的，他喜爱公义、恨恶罪恶。

（六）生命之证明

生命源出自生命，且本来的生命必是从一个有永远生命者而来的，在自然界生命的创造之先，就有生命的存在。

我们从何处找到生命的源头呢？只有从这位有永远生命者那里才能找着。诗三十六：9，“因为在你那里，有生命的源头。”

苹果树的生命是源自它的母树，小羊羔是由它母亲生下来的。但它们从何处得着生命呢？我们当回到最初的创造才能找到答案。

耶稣在约十一：25说：“生命也在我，”在十四：6也说：“我就是……生命，”又在约十：28说：“我又赐给他们永生。”

万有的生命都是从神而来的。以生命为自然而有的学说已被证实为谬误。而且为有权威的科学家们所全盘否定。

生命必须有一个开始：唯一合乎逻辑的答案是这开始是由神而来。

（七）首尾一责的证明

无神论者不但没有解决什么问题，反而增加了不少奥秘不可解的问题。

但接受神的存在并以他为世界的创造者的，好像一苜万能钥匙，能适合于圣经上的记载，启示，知识和科学的真理。

这种驳不倒的教义在千万个愿与他共生死，来见证其正确的人身上更显出它的伟大不渝了。

结论：

无神论者只能产生了巨大的怀疑和不信，它只能带领那些接受这学说的人走到黑暗与绝望的深坑里去。

接受创世记一章一节“起初神创造”这一概念，能带领一个真诚的寻求者到一条神完全启示他自己的路上去。

来十一：6，“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

让我们带着小孩子般的单纯信心来，以神在圣经和自然界的启示为根基，完全的相信他并倚靠他。

复习题：

（一）神在写圣经的时候有没有把它当作一本教科书那样来证明他的存在？试解释。

（二）无神论者在神眼中是个怎样的人？

（三）试举出两节经文证明神的存在。

（四）在使徒行传十七章二十三节，雅典人为什么给未识之神造了一座坛？

（五）无神论者否认神的存在，其真正目的何在？

（六）证明神存在的万有皆有起因的推论是什么？

（七）证明神存在的万有皆由设计而成的推论是什么？

（八）我们如何知道神不是一个无生命的动力？

（九）证明神存在的生命之证明是什么？

（十）信仰神之先决条件是什么？